

证券代码：002830 证券简称：名雕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4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8月7日以书面形式向所有监事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范绍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注册地址并修改<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667万元变为13,334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6,667万股变为13,334万股；同意公司的注册地址由：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北笋岗仓831、830号陆层615、616房，变更为：深圳市罗湖区笋岗梨园路8号HALO广场（笋岗3号仓库整栋）3层15-16室。同意就上述事项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通过。

2、《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

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审议通过《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审议通过《关于成立深圳市名雕公益基金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基于对社会公益慈善事业热爱和奉献，公司拟设立深圳市名雕公益基金会，业务范围包括扶贫济困、灾害救助；助学建校、救孤助残；资助老年人白内障治疗等扶老、恤病、助医活动等方面。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捐赠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捐赠金额为 200 万元，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为 3.95%，本次成立基金会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因此，同意本次公司成立公益基金会。

5、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美家世邦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家世邦”）拟引进战略投资者深圳中南新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集团”）（无关联关系），拓展主材及软装销售业务。中南集团拟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870 万元投资美家世邦，其中 200 万元认缴美家世邦新增的实收资本，其余的 670 万元计入美家世邦的资本公积。本次增资扩股后，美家世邦实收资本由 600 万元变更为 800 万元，公司和中南集团的投资比例分别为 75% 和 25%。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增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主营业务、资产、收入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

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因此，同意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美家世邦引进战略投资者中南集团。

6、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的住宅装饰业务已拓展至长沙市辖区范围，为提升配套服务能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60 万元与湖南鑫根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共同出资设立长沙新宅配建材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长沙新宅配建材有限公司成立后，公司的出资比例为 40%，系公司的参股子公司。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设立参股子公司能够利用双方优质资源共同开展家居产品的销售业务，创造更大的经济收益。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

7、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关于政府补助相关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8 月 18 日